

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

重新增设短丝分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项目招标

招标单位：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

招标内容：重新增设短丝分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项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大丰港石化新材料产业园（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
2. 工程概况及内容要求：

因甲方现场环境腐蚀严重，精炼部分的线路和探头均已锈蚀瘫痪、烘干部分现能正常运行。为了使短丝分厂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符合设计图纸要求且恢复正常运行，需要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增设短丝二楼及一楼精炼部分火灾报警系统，并与烘干现有系统融合。具体内容及要求如下：

(1)、生产厂房环境腐蚀性严重，气温高的因素，车间内布置的电线必须为带护套的电缆线，明敷的管线、弱电设备应采用防爆、防腐型产品，

(2)、消防报警主机位于辅房监控室内（离生产车间约 60 米），报警设备品牌为：北大青鸟、泰和安、海湾、依爱。施工完成后，需要将准确的点位图纸上传至消控室 CRT 图形显示系统，点位需和现场一致。竣工验收时，报警点位逐一测试。

(3)、短丝车间消防报警方案及工程量清单见附件，投标单位投标前必须到现场进行沟通，确保所用材质符合现场环境要求。

(4)、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短丝车间不停产的各种因素，提出合理化的施工方案。

(5)、投标单位必须充分考虑环境腐蚀及防爆等因素，选用合适的设备产品，消防改造施工项目施工结束验收合格后提供质保，质保期各投标单位自报，包工包料，施工工期自报。（质保期内损坏、故障配件无条件免费更换）

二、报价要求：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本工程报价中应包括本工程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分项报价，及工程的各项应有的费用，其中包括：该工程项目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税金和保险费等所有费用。

三、投标人要求：

1. 参与投标单位应具有相关的企业资质（营业执照、施工资质等），投标时需提供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书、单位简介、法定代表人证明或委托授权书及委托人证明。
2. 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齐全、有效，投标单位具备二级建造师、一级消防工程师、安全员 B 证、项目经理证书、相关施工人员证书（提供相关原件证明备查）。
3. 投标单位中标后不得转包，否则招标单位有权取消中标资格。
4.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 未中标单位不通知。

四、投标报价内容：

合同形式用固定总价合同，在招标人需求不变的情况下，合同价格不予调整。

1. 费用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小写）（¥____）的总价；按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条件承包本次招标范围的全部工作内容；所有价格均已包含一切政府征收的税、费和承包人的一切成本及合理利润。

2. 报价总价及分项报价，优惠幅度及最终报价，报价原则按江苏省 2014 年定额进行计价。报价书中提供计价清单。

3. 注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五、结算付款方式：

提供验收合格证明文件、消防改造项目竣工图纸及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一次支付合同款的 90%，10%作为质量保证金，原则上电子银行承兑结算（如不接受承兑请在投标书中说明）。

六、投标的单位提交下列材料：

1. 投标单位应具备相应的施工资质及相关施工经验。投标书中提供的投标人资质要求应符合上述投标人资质要求。

2. 本项目不得转包，如被发现转包立即结束本工程合同，并拒付任何费用；
3. 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齐全，如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所有责任自负。
4. 提供投标联系人电话及电子邮箱。

七、踏勘现场

自行踏勘。各投标单位应认真踏勘项目现场，且投标人应对自行获得的资料、信息的正确性负全部责任，自行承担因此所需费用。一旦投标人中标，中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现场为由，而提出额外的赔偿、补偿、增加费用和延长施工时间等要求，对此招标人将不予采纳。

八、项目投标的基本承诺要求：

1. 无论投标的过程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投标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评标方式：由招标人组织评标委员会公开评标，高质低价中标。报批中标单位电话通知具体洽谈时间。
3. 落标单位不通知。

九、封套上写明：招标人的地址、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投标人地址。**投标书一正一副。**

十、领取招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及要求：2024年10月11日开始。可通过<http://www.viscosefibre.com> 网址查看（招投标信息中），邮件、传真等方式领取招投标文件。联系人：杨成兵，联系电话：0515-83556492。

十一、现场及技术答疑：2024年10月11日答疑，**朱平 电话 15851001985**；答疑地点：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盐城大丰区王港闸南首）。现场勘察时间起：2024年10月11（各施工单位若需要勘察现场，必须自备交通工具勘察现场，费用自负；若不勘查现场，风险自负）开始。

十三、投标要求及联系方式和投标地点：

请仔细阅读招标书所有内容，按技术服务范围、职责和要求以及招标书要求投标。对未按招标书内容和要求投标的，将作为废标处理，责任自负。

为最大限度地规避舞弊风险，我公司仅接收密封完好的投标书，不接收采用电子邮件方式的非密封件标书和密封破损的标书（密封件封面必须在显著位置处注明“投标书”）。

投标截止期限：2024年10月17日

接收投标部门：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王昊收）

联系电话：025-57518871

投标书邮寄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亚鹏路66号金基汇智园9号楼